



古稀老人刘显真 毛线钩织出幸福生活

文/图 本报融媒体记者 戚丹青



刘显真在钩织作品。

一根小小的钩针，几团色彩鲜艳的毛线，在梁园区解放办事处孙楼村71岁村民刘显真巧手的弯折穿梭下，变化出一朵朵娇艳的花、一只只可爱的小动物。这些栩栩如生的作品既丰富了她的晚年生活，又增加了她的收入，还让她更有成就感和自豪感。

近日，记者冒着高温走进刘显真的家，听她讲述她与毛线钩织的“缘分”。她说，父亲心灵手巧，在他做针线活的时候，自己就在在一旁仔细地观察。多年勤勉的学习造就了刘显真的精巧手艺，家人的毛衣、毛裤、拖鞋、手套……她全“承包”了。在她家中，记者还看到了一条她年轻时用缝被子的棉线钩的蚊帐帘，虽然已经40多年了，但上面的牡丹花依然活灵活现。

“年轻时我都是钩点东西给家人用，疫情时闲着无聊，我就给孙子钩了好多花朵和小动物玩。”刘显真说，没想到自己的一个无心之举却迎来了一个商机。邻居们看到这些作品赞不绝口，纷纷建议她将作品拿到市场上销售。在邻居们的鼓励下，刘显真将织好的玫瑰、铃兰、向日葵、荷花等拿到人民公园售卖，这些十元至二十元不等的针织小物十分受人欢迎，第一天就卖了200多块钱。受到鼓励的刘显真又来到步行街和回中门口，其作品一样受欢迎。“我的儿子儿媳都非常孝顺，我也不缺这点钱花，但这么多人认可我的手艺，这比啥都让我高兴。”刘显真说。

在刘显真的院子里，她向记者一一展示了自己的作品：从植物到动物，从怀旧的香包到时尚的游戏角色，大大小小，多种多样。郁金香、玫瑰、康乃馨、满天星、乌龟、小猪、玉米、大象……这些五颜六色的作品针脚细密、惟妙惟肖，展现了刘显真高超的手艺。

“日常生活中看到一样喜欢的东西，我就会思考怎么样才能把它巧妙地钩出来。”刘显真说，从生活中寻找到的灵感更能打动人。有一次，她在钩寿桃时，一时想不起桃子的叶子该怎么钩，就干脆跑到地里揪下一片桃叶比划着钩。最后，她钩出的寿桃果然像真的一样。

刘显真还现场向记者展示了一株铃兰花的钩织过程。只见她熟练地捻出一根嫩黄色的线，然后用手指与毛线来回交错穿插，不一会儿，一个杯子的花苞便成形了。她又用金黄色的毛线做成花蕊，巧妙地固定在花苞内，再把茎秆用绿色的毛线缠起来，最后钩出两片绿色的叶子，一朵娇嫩的铃兰花便做好了。在钩织的过程中，她向记者介绍了每个植物不同的钩法：向日葵的花苞用短针，每增加一圈，就增加6针，就这样钩上10圈，花苞就基本完成了。小动物则要麻烦一点，比如乌龟，要分别钩出壳、肚皮、四肢和头部，然后再缝合在一起。“最难钩的是鲤鱼，特别是鱼肚子到鱼尾部分的过渡，既要保证针脚紧密，又要自然逼真。”刘显真说。

尽管技术已经炉火纯青，但刘显真还在钩织的路上不断地进步着。除了自己研究，她还学会了上网观看其他高手的视频。孩子们喜欢的游戏《植物大战僵尸》中的蘑菇和豌豆射手，都是刘显真对着网上的图样摸索出来的。

钩织不仅是一种手艺，更是刘显真热爱生活的体现。她用小小的钩针和毛线，钩织出幸福的晚年生活，也为周围的人们带来了美的享受。



扫码看视频

大学生回村当起“鸭大王”

本报融媒体记者 司鹤欣 实习生 徐梦楠



杨震宗在蛋鸭养殖基地喂鸭子。 本报融媒体记者 司鹤欣 摄

在杨震宗的生态蛋鸭养殖基地里，一排排大棚整齐排列，里面“嘎嘎”的鸭叫声此起彼伏。杨震宗是睢县后台乡邓庄村有名的“鸭大王”，大学毕业后他毅然决然选择回乡创业，开辟了养殖蛋鸭这条致富门路，并带领当地群众一起

致富，助力乡村振兴。每天清晨，天刚蒙蒙亮，杨震宗便开始了与鸭子“打交道”的一天：喂食、喂水、拣蛋、清理、打扫、分装鸭蛋等，非常辛苦。他家有3个2300平方米的养鸭大棚，鸭存栏有1.1万余只，养

的是产蛋量高的“小白羽”鸭。杨震宗早年从河南科技学院动物科学专业毕业，在南方工作一段时间后，产生了从事养殖业的念头。得知睢县后台乡党委、乡政府将返乡创业与乡村振兴有机结合、鼓励和引导返乡青年创业就业的相关政策后，他毅然返回家乡发展蛋鸭养殖业。

在后台乡党委、乡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杨震宗先后投资70余万元资金建起了占地面积约2300平方米的生态蛋鸭养殖基地，开启了他的蛋鸭养殖创业路。“一开始创业时，缺乏技术和经验，乡里知道后，帮我找了相关行业的专家来指导。此外，在场地规划、防疫等这些事情上，他们也提供了很多帮助。”8月1日，杨震宗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感动地说。

养鸭可不是一门简单的学问。夏季热、冬季冷，都会对鸭子的健康产生影响。特别是昼夜温差大的季节里，鸭子易感冒，造成流感，后期就需要花费大量的时间去精心照顾。虽然大学时杨震宗系统学习了一定的养殖专业知识，但他还是买来大量的养鸭书籍苦心钻研、学习，边实践边提高。现在他已经熟练掌握掌握了养鸭的技术，总结出一套成熟的经验。

目前，杨震宗的生态蛋鸭养殖基地

里所产鸭蛋主要供应东北、湖南等蛋厂，用于制作咸鸭蛋、皮蛋、松花蛋等，年收入50万元左右，实现了稳定增收的创业目标。杨震宗也成为远近闻名的养鸭大户，被乡邻们亲切地称为“鸭大王”。杨震宗的成功，让不少村民们看到了养鸭致富的希望，纷纷向他请教如何养殖鸭子。他也总是不厌其烦地向群众传授经验。谈到养鸭秘诀，杨震宗打开了“话匣子”：“要说经验，就是每天定时、定点喂食，给鸭子的输卵管消炎，合理进行肠道管理，定时保健……”经过推广，杨震宗现在发展、带动了十几家养殖户，所有养殖户的鸭子、鸭蛋实行统一对外销售。

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基础。杨震宗在创业之路上没有停歇，他打算继续巩固自己原有的养鸭产业规模，不断延伸产业链，按照“合作社+养殖户+回收制”方向规划，继续带动更多村民通过养殖蛋鸭实现致富增收，把后台乡养鸭产业做大做强。

关注大学生就业创业 从校园到社会



社会广角

天上不会掉馅饼 不当得利须返还

本报讯(记者 王冰)张某系出售材料的商家，李某曾在张某某处购买试用材料，因协商退款事宜，李某向张某提供了自己的支付宝收款二维码，并通过该二维码成功收取张某220元退款。2022年9月24日，李某向其他供货商转账时，误将16090元货款通过该二维码转给了李某。李某当即联系支付宝客服，客服称已无法撤销，李某又联系李某退款遭拒，遂将李某诉至睢县人民法院，要求返还16090元和占用利息及为主张权利支出的差旅费等损失5312元。

法院审理认为，根据法律规定，得利人没有法律根据取得不当利益的，受损失的人可以请求得利人返还取得的利益。本案中，李某向张某提供案涉支付宝二维码，与李某拥有案涉支付宝账户的管理使用收益权利，其通过该支付宝账户获得的16090元转账没有法律依据，张某因此受到损失，主张李某返还不当得利款及相应利息，依法应予支持。另根据

《民法典》第九百八十七条规定：“得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取得的利益没有法律根据的，受损失的人可以请求得利人返还其取得的利益，并依法赔偿损失。”依照《民法典》等相关规定，法院判决李某返还张某不当得利款16090元及利息，并赔偿李某差旅费等损失5312元，同时对李某不诚信的行为予以批评。

审理此案的睢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陈浩告诉记者，当前移动支付非常快捷，无论是支付宝、微信还是各个银行的APP，在转账操作时应仔细核对收款人的户名及收款的账号、收款银行等相关信息，确认无误后再进行相关转账操作。一旦发现转账错，及时向客服咨询求助，能撤回的及时撤回，无法撤回的应联系收款人，说明情况协商退款。如对方拒不退还，可以以不当得利为由向法院起诉，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提醒“幸运”收款者，天上不会掉馅饼，不当得利须返还。

收到退款不退货 想“薅羊毛”成被告

本报讯(记者 王冰 通讯员 苏号 谢苏)网络购物已成为社会消费一大潮流。但是，也有个别消费者利用网购平台的规则漏洞“薅羊毛”。近日，永城市人民法院就审理了一起退款不退货的民事案件，判决被告李某支付原告林某货款24.8元。

买家李某在拼多多某店铺购买了一条价值24.8元的数据线，收到货后因不能进行快充与卖家林某协商退款，由于其申请“仅退款”，而卖家林某要求改成“退货退款”，双方产生争执，后李某通过平台申请“仅退款”成功。根据平台急速退款规则，平台直接将货款退还给了李某，卖家林某也因交流中存在服务态度问题被平台罚款300元。后林某一气之下将买家李某诉至法院，要求被告李某支付货款24.8元，并赔偿罚款300元、误工费、打印费等损失费。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李某申请“仅退款”虽然符合网络消费规则，但是依据《民法典》公平、诚信的原则，被告李某的行为超出正常维权的限度，这种不退货仅退款的

“贪便宜”行为不符合法律保护消费者权益的初衷，触及法律底线。最终判决被告李某支付原告林某货款24.8元，驳回原告林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退款不退货”不仅是不诚信的行为，还可能涉嫌非法占有他人财物。买家在网购时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恰当的退货退款方式，切勿因为“薅羊毛”、占便宜触碰法律红线，网络并非法外之地，在网上购物也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

法官链接：《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网络商品销售者收到退货通知后应当及时向消费者提供真实、准确的退货地址、退货联系人、退货联系电话等有效联系信息。消费者获得上述信息后应当及时退回商品，并保留退货凭证。”第十二条规定：“消费者退货时应当将商品本身、配件及赠品一并退回。赠品包括赠送的实物、积分、代金券、优惠券等形式。如果赠品不能一并退回经营者可以要求消费者按照事先标明的赠品价格支付赠品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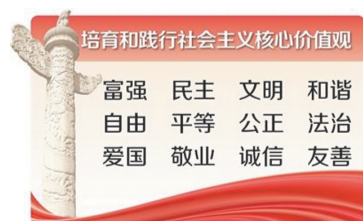
▲8月2日，市民在应天书院智慧书房查阅书籍。据悉，该书房立足自身特色，为市民免费提供不同书刊，满足不同年龄段人群阅读需求，为市民提供美好舒适的阅读体验。 本报融媒体记者 邢栋 摄

▲8月1日，夏邑县何营乡王营村村民在电商产品车间加工无框画。该村是“中国淘宝村”，200余户村民从事电商生产销售。 本报融媒体记者 韩丰 摄

“商丘好人”袁天洋

倾情公益事业 助力家乡发展

本报融媒体记者 成绍峰



如今，在睢县货运行业，说起“商丘好人”、睢县联合运输公司总经理袁天洋，货运司机们纷纷交口称赞，赞扬他是一个热心公益事业的企业家。

现年54岁的袁天洋，被评为2021年下半年助人为乐“商丘好人”。1996年，他到郑州从事物流运输行业。经过多年的奋斗，他已成为在外务工队伍中的佼佼者。树高千尺不忘根。在睢县交通局和

城郊乡政府招商引资的倡导下，袁天洋毅然回乡创业，并组建了自己的物流运输队。2010年，他成立睢县联合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并建立了企业党支部。

为助力家乡脱贫攻坚、帮助金庄村群众早日脱贫，袁天洋总是慷慨解囊，全身心地支持。“要想富，先修路”，这句百姓口口相传的朴素话语，既是对修路致富的认可，也是对未来美好生活的向往。2014年8月，袁天洋捐款4万元为金庄村修路、安装路灯。

2016年，为帮助金庄村群众早日脱贫，袁天洋在本村流转土地200亩，建立试验田，交予乡村能人种植草莓、芹菜，并聘请农技专家指导，示范带动村民脱贫致富。

2021年，郑州发生“7·20”特大洪涝灾害时，袁天洋第一时间响应睢县道路运输协会号召，捐赠价值4000余元的生活物资。在睢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开始阶段，他捐赠了价值5000元的生

活物资，并相继慰问了坚守睢县的9个监测服务点。

袁天洋长期资助村里慈善敬老事业，举办饺子宴、文化下乡等活动。每年春节，他再忙也不忘记看望慰问孤寡老人，为村里的脱贫户捐款捐物价值5万多元。

与此同时，袁天洋在村里还开展一系列帮困致富活动，对村中品学兼优考取大学的贫困学子进行爱心帮扶，先后捐款2.2万元；组织村里有志创业青年统一参加公司培训、学习驾驶技能，提供梦想启动扶持资金，助力他们走上致富路。

谈及未来，袁天洋胸有成竹，他说：“我将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以新时代企业家应有的责任担当，反哺家乡，带动群众增收致富，为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睢县高质量发展加油助力。”